

兰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开展享受甘肃省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津贴 人员补充遴选工作的通知

各区县人社局、市直各有关部门、高新区组织人事和社会保障局、经济区组织人事局：

根据省人社厅《关于印发〈享受甘肃省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津贴人员补充遴选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甘人社明电〔2020〕102号）要求，决定开展我市遴选工作，现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遴选范围

此次补充遴选工作主要面向脱贫攻坚、十大绿色生态产业发展和疫情防控等重点领域。重点遴选长期在贫困地区、基层一线，特别是县及县以下企事业单位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长期在十大生态产业发展领域及其他一线从事技术推广、推动产业发展的专业技术人员；在一线参与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并发挥积极作用、做出突出贡献的专业技术人员。

二、遴选对象和条件

在我市行政区域内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工作，并且受聘为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后在我省工作满 5 年以上的专业技术人员。同时符合下列基本条件：

1. 热爱祖国，遵纪守法，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模范履行岗位职责；

2. 年龄在 59 周岁以下的在职在岗人员（1961 年 11 月 30 日以后出生）；

3. 具有全省有效的职称资格；

4. 在本领域业绩贡献突出、社会效益好、创造较高经济价值、具有一定影响力，收到本领域和社会认可。

已享受院士、省领军人才、博士生导师、市领军人才、首席专家、青年专家、金城文化名家、创新创业非公企业家、金城名医、金城名师、金城名班主任、金城名校长、金城金融英才等津贴和工作补贴的人员，按就高原则只享受其中一项；党政机关（含参公单位）工作人员、已入选享受 2019 年度甘肃省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津贴人员不在遴选范围；本年度内入选其他由政府给予奖金、津贴、补贴的人员，原则上本年度不再重复发放津贴。

三、不得推荐申报情形

1. 近五年年度考核有不合格等次的人员；

2. 受到党纪、政务处分（影响期内）或刑事处罚的人员；

3. 纪检监察部门审查未结束，未作出明确处理决定的人员；

4. 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组织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受到行政处罚人员。

四、遴选程序

通过自下而上、逐级申报的方式，按照隶属关系逐级向上级推荐人选。

1. 个人申请。企事业单位符合条件人员向所在单位提出申请，填写《申报人员登记表》（附件1）。工商营业执照（社会组织登记证）注册在兰州的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组织人员可直接向市人社局提出申请。

2. 单位推荐。申请人所在单位对申请人进行资格审查把关，经本单位公示后按隶属关系报上级主管部门审核。

3. 部门申报。市直主管部门、区县人社部门根据遴选条件、公示情况，对单位推荐人选进行审核，研究提出拟推荐人选，报送市人社局。

4. 市人社局审核。市人社局对部门申报人选进行审核，必要时可组织专家评议，在一定范围进行公示后报送省人社厅。

五、申报材料

1. 综合报告一式三份（包括申报推荐情况和公示情况等内容，并附申报人选受聘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文件）；

2. 具有行政隶属关系的上级主管部门纪检监察机构纪检部门出具的廉洁意见一式三份；

3. 相关表格一式三份（须加盖公章），包括申报人员登记表、

申报人员汇总表（附件 3）

六、有关要求

各部门、单位要高度重视，坚持原则、精心组织、严格把关。此项工作时间紧急，请安排专人负责，于 12 月 2 日前将推荐申报材料报送市人社局，电子材料用 U 盘拷送，逾期报送不予受理。

联系人：张杰

联系电话：0931-8863852（兼传真）

附件：1. 申报人员登记表

2. 申报人员汇总表

兰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 年 11 月 23 日

附件 1

补充遴选享受甘肃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 津贴申报人员登记表

姓 名		性 别		出生日期	2 寸正面 彩色近照
民 族		籍 贯		参加工作时间	
政治面貌		身份证号码			
学 历		毕业院校及专业			
专业技术 职称				健康状况	
取得正高级 职称时间				受聘正高级专业 技术职务时间	
现从事专业				所属行业领域	
申报人选 类型	☐ 脱贫攻坚一线 ☐ 技术推广一线			☐ 十大生态产业一线 ☐ 参与抗击新冠肺炎疫情一线	
现工作单位及地点					
联系电话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个人简历					

近五年以来 主要业绩成 果简述(1000 字内)	参考模板：学术任职：XX 委员会委员；荣誉奖项：获 XX 奖（XX 年 XX 月）、《项目、成果名称》获 XX 奖 X 等奖（XX 年 XX 月，排名第 X）；承担项目：XX 项目《项目名称》XX 项（排名第 X）；已授权专利：获 XX 专利 X 项（排名第 X）；论文论著：发表论文 X 篇（排名第 X），其中 SCI 论文 X 篇（排名第 X），论著 X 部（专著或排名第 X）；团队建设：建立 XX 等科研平台 X 个，XX 科研团队 X 个，培养人才 X 人，博士 X 人，硕士 X 人，团队成果等；经济社会效益：科研成果转化效益、农产品新品种推广应用等。业绩成果可结合实际增加栏目。
推荐单位 意见	签字：____（盖章）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省直主管部 门或市（州） 人社部门意 见	签字：____（盖章）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专家评议 意见	____（组长签字）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本人承诺：以上信息和申报材料全部属实。如发现弄虚作假，本人愿承担一切后果。	
承诺人：____年 ____月 ____日	

